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382)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變更

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的辭任

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陳若君女士（「陳女士」）已辭任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公司秘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3.05 條項下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授權代表」）及根據香港法例第 622 章《公司條例》第 16 部項下代表本公司於香港接受任何將向本公司送達之法律程序文件或通知的本公司授權代表（「法律程序代理人」），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起生效。

陳女士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任何與彼辭任有關的其他事項須知會本公司股東。

董事會謹此對陳女士於任內為本公司作出的寶貴貢獻表示最衷心感謝，並致以誠摯的祝福。

委任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

董事會進一步宣佈張華龍先生（「張先生」）已獲委任為公司秘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代理人，自 2021 年 1 月 5 日起生效。

張先生，現年 41 歲，畢業於加拿大西門菲沙大學，取得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張先生為美國註冊會計師協會會員及香港特許秘書公會會士。張先生在審核、會計、財務管理及合規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張先生於 2020 年 10 月 5 日獲聘為本公司財務總監。加入本公司前，張先生曾於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的保證顧問商業服務部任職，並於一家香港上市公司擔任財務總監及公司秘書。

董事會謹此對張先生的委任致以熱切歡迎。

承董事會命
天津港發展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褚斌

香港，2021年1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褚斌先生、羅勛杰先生、孫彬先生、薛曉莉女士及石敬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羅文鈺教授、鄭志鵬先生及張衛東先生。